

臺北榮民總醫院外補甄選職缺公告	
機關名稱	臺北榮民總醫院
職稱	契約醫事技術師
名額	1名
工作地點	臺北市北投區
上網期間	即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
資格條件	<p>1.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專院校護理系(護理師)、醫事相關科系(醫事檢師、醫事放射師、呼吸治療師、驗光師)畢業，並領有相關科系證照者。</p> <p>2.加分條件：具驗光師/驗光生證書為佳</p> <p>附註：</p> <p>1. <u>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6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。</u></p> <p>2. 本院現職契約人員經現職單位主管同意者，得予報名。</p>
工作項目	<p>1.協助執行眼科前置檢查儀器、進階檢查儀器。</p> <p>2.進入手術室儀器操作等(不需輪大小夜，每月第一個週六輪流上班)。</p> <p>3.清洗包消手持機械、並且盤點耗材叫貨事宜。</p> <p>4.其他臨時交辦業務。</p>
薪資	<p>新進人員進用後，前3個月期間，工作獎金按70%核發，本俸+工作獎金約35,000~36,000元，3個月後本俸+工作獎金約37,000~40,000元，另有檢查績效獎金。(工作獎金視醫院營運狀況發給)</p>
工作地址	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201號臺北榮民總醫院眼科部
聯絡方式 (含檢具文件)	<p>1.甄選程序：符合前開資格條件，且經審查合於業務需要者，另行通知筆試及面試。</p> <p>2.不符合前開資格條件或經審查不合業務需要者，恕不通知及退件。</p> <p>3.通信報名地址：11217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201號臺北榮民總醫院眼科部辦公室 聯絡電話：(02)28757326 轉9；聯絡人：黃先生。</p> <p>4.報名方式：下載報名表及報名人員簡歷表，將報名表紙本暨附件郵寄至本部地址，並將報名人員簡歷表填寫完畢，電子檔寄至 d-oph@vghtpe.gov.tw(資格不合者恕不退件)</p> <p>5.報名日期：至公告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止</p> <p>6.錄取通知：公告於臺北榮民總醫院網站</p>

# 臺北榮民總醫院眼科部招考契約醫事技術師報名表

應徵單位：\_\_\_\_\_ 應徵職務：\_\_\_\_\_

中文姓名：	身分證字號：	出生日期： 民國 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	
英文姓名：	服役狀況(女性免填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，請敘明原因：		
電話：(    )	行動電話：		
電子郵件：			
身分證正面		身分證背面	
通訊地址：			
最高學歷			
學校名稱	科系所	入學年月	畢業年月
專業證照			
證書名稱	考取年月	證書名稱	考取年月
1.		3.	
2.		4.	
經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歷			
服務機關(公司)名稱		職稱	工作起迄年月日
1.			~
2.			~
3.			~
4.			~
是否為退除役官兵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是否為退休公務人員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審 查 結 果	應備妥下列各項證件(依序排列裝訂)：		
	1. ( ) 自傳(500 字以內，末頁請簽名)		4. ( ) 經歷證明文件影本
	2. ( )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		5. ( ) 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(無則免)
3. ( ) 畢業證書影本		6. ( )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(無則免)	
( ) 合格    ( ) 不合格		7. ( ) 榮譽國民證(無則免)	
( ) 證件不齊不予受理報名			
審核人 員簽章	初審	複審	

報名人員簽名：\_\_\_\_\_

報名人員簡歷表

機 關	臺 北 榮 民 總 醫 院 眼 科 部
官 職 等 職 稱(列等) 職 系	契 約 醫 事 技 術 師
姓 名	
性 別	
出 生 日 期	
學 歷 考 試	
經 歷	
備 考	一、現居地： 二、聯絡電話：

報名人員簡歷表範例

機 關	臺 北 榮 民 總 醫 院 眼 科 部
官 職 等 職 稱(列等) 職 系	契 約 醫 事 技 術 師
姓 名	
性 別	
出 生 日 期	年 月 日
學 歷 考 試	00 大 學 00 科 系 畢 業。 00 年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高 等 暨 普 通 考 試 護 理 師 考 試 及 格。
經 歷	00 醫 院 00 部、00 醫 院 00 科
備 考	一、現居地：新北市 三 重 區 00 路 00 號 0 樓 二、聯絡電話： 09XXXXXXX